

英文 Scrabble 大賽

比賽章程

1. 活動宗旨

全港幼兒英文 Scrabble 精英大賽是一個特別讓幼兒從愉快中建立更多的字彙的拼字遊戲比賽。幼兒可透過用不同字母拼砌出各個生字，更可從中體驗比賽帶來的樂趣。

2. 參賽組別

- 幼兒唱遊班 Pre-nursery (PN) Level
- 幼兒低班 K1 Level
- 幼兒中班 K2 Level
- 幼兒高班 K3 Level
- 小學一年級 P1 Level
- 小學二年級 P2 Level
- 小學三年級 P3 Level

3. 比賽範圍

- 幼兒唱遊班：拼圖及文字遊戲
- 幼兒低班：2 - 3 個字母所組成的簡單英文拼字
- 幼兒中班：3 - 5 個字母所組成的英文拼字
- 幼兒高班：3 - 7 個字母所組成的英文拼字
- 小學一年級至三年級：在限時之內拼砌出最多的英文詞語

4. 比賽模式

- 溝通語言：中文 / 英文

5. 報名

5.1. 報名表

參賽者必須於比賽網站下載報名表，並按原來大小列印於白色 A4 (210 x 297 毫米) 空白紙上。本會有權不接受未按此規格列印之報名表。參賽者必須因應不同項目使用適當的報名，並填寫及遞交一切相關表格報名。每份報名表可填報多項比賽。

5.2. 報名日期

所有比賽項目報名截止日期已刊登於「重要日期一覽表」內。

5.3. 遞交報名表

遞交報名表時，應附上所有相關的表格及閱讀所有相關文件。此外，遞交表格時，

亦需附上：

- 會員登入名稱（如有）；
- 支票付款：一張支付所有報名費的劃線支票（只收香港銀行發行的港幣支票）
- 匯款付款：匯款收據副本及號碼
*** 一切郵遞錯誤，本會恕不負責。

5.4. 回覆確認電郵

當協會收妥報名費後，7 個工作天內便會向參賽者發出確認電郵。參賽者應細閱並回覆電郵內的一切注意事項，並需在整個比賽期間帶備作實。

6. 比賽規則

6.1. 比賽形式

參賽者須於限時三分鐘內拼砌出最多數目的字組便完成比賽。

7. 獎項及評分（評分賽計算）

- 7.1. 在限時內於兩部分中總分獲最高者為優勝，若遇上同分者，將獲頒發同等獎項。
- 7.2. 評判對一切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 7.3. 參賽者將於參加之比賽結束後獲發獎狀及分數紙，所有獎項一經領取，如有損壞或遺失，將不獲補發。
- 7.4. 冠軍、亞軍、季軍及優異獎之得獎者均沒有獎盃，如果想額外訂購，比賽完畢後請到門口登記處辦理。
- 7.5. 所有訂購的獎盃 / 獎牌均會印上參賽者資料，比賽項目及獲獎成績。（冠軍 / 亞軍 / 季軍 / 優異獎）
- 7.6. 如果評判認為該組參賽者未達得獎水平，評判有權更改該組之獎項安排。
- 7.7. 評判及主辦單位有權因應每組參賽人數及參賽者水準，作出相應之獎項安排及組別調動，而無須事先通知。
- 7.8. 於同日參與三項或以上比賽人士，額外獲頒發「傑出表現獎」獎狀。
- 7.9. 獲獎之參賽者可額外加訂獎盃或獎牌及複製證書，詳情可於比賽當日在登記處查詢。

8. 其他注意事項

- 8.1. 由於突發事件或其他主辦單位無法控制的原因，影響大賽的管理、安全、評審或公正性的情況下，主辦單位有權推遲或取消部分或全部的比賽。如取消比賽，主辦單位將於比賽日起計一個月內退回參賽費用予參賽者。
- 8.2. 如因特殊情況未能比賽並獲得退款批准，本會只會退回相關比賽費用，其他由 PayPal 公司收取之行政費用將不予退還。
- 8.3. 比賽進行中，除主辦單位攝影師以外，其他人不得離開座位拍攝，以免影響參賽者表現。在場人士嚴禁拍攝或錄影其他參賽者之比賽過程或作出不符合規定及侵害他人權利之情形，所產生的一切法律責任由拍攝者自行負責。

- 8.4. 評判會就一切分數事宜作出最後決定。如有任何情況不能以本比賽章程內任何條文解釋，或一切行政及比賽事宜，將以本會執行委員會對比賽章程之詮釋作出最終決定。

(更多詳情，請參閱一般比賽章程)

(完)